

林郑月娥：

# 完善选举制度条例草案审议通过有重大标志意义

新华社香港5月27日电 香港特区政府行政长官林郑月娥27日表示，立法会审议通过《2021年完善选举制度（综合修订）条例草案》，对“一国两制”下确保“爱国者治港”具重大标志意义。

林郑月娥表示，近年香港出现的政治乱象充分说明香港选举制度存在漏洞，让反中乱港分子有机可乘，进入特区政治体制，严重损害香港宪制秩序，危害国家安全及阻碍施政。为堵塞漏洞、拨乱反正，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3月11日通过关于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的决定，全国人大常委会在全国人大授权下，于3月30日通过经修订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

林郑月娥说，能在短时间内有效完成特区本地立法工作，有赖于中央政府的指导、特区立法会的全力配合、社会大众的支持，以及同事的尽心尽力，特别是建制及内地事务局和律政司的同事。我们共同迎来香港政治体制将可确保全面贯彻“一国两制”的新时代。

林郑月娥指出，过去两年，香港经历了回归以来最严峻的政治挑战。香港国安法去年6月30日实施后，有效地恢复了社会稳定；而今天通过的条例草案，将确保香港的政治体制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是另一个里程碑。这两项关键措施充分显示中央政府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方针，也对确保香港长期繁荣稳定至为重要。

林郑月娥表示，条例草案将于5月31日刊宪并生效。特区政府其后将全力以赴，筹备未来三场选举，分别是将于2021年9月19日举行的选举委员会界别分组一般选举、2021年12月19日举行的立法会换届选举，以及2022年3月27日举行的行政长官选举。其中，特别选民登记安排会于今年6月1日至7月5日展开。行政长官将适时就候选人资格审查委员会作出任命，并向中央政府提交报告备案。

## 国务院港澳办发言人：

# 完善选举制度将开启香港良政善治新篇章

新华社北京5月27日电 国务院港澳办发言人27日发表谈话表示，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当日审议通过《2021年完善选举制度（综合修订）条例草案》，标志着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涉及的本地立法工作全面完成。这是依法治港、拨乱反正的又一重大制度成果，将开启香港良政善治新篇章。

发言人说，以本地立法方式完善香港选举制度，将堵塞原有选举制度的漏洞，有利于终结以往出现过的选举乱象。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根据全国人大有关决定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新修订的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提出的有关条例草案，涵盖8项主体法例和24项附属法例，全面落实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规定，有效填补了原有选举法律的缺陷和不足。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迅速提出有关本地法律修订法案，立法会在不到两个月的时间里高质量审议有关法案，爱国爱港政团

社团和社会各界人士通过各种方式踊跃建言献策，表达支持，使这项法案在立法会以高票支持获得通过。这一切都充分体现了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立法会和社会各界维护宪制秩序的责任担当，也展现出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机关和立法机关相向而行、良性互动的新气象，可喜可贺。

发言人表示，新通过的选举制度条例与香港国安法以及公职人员宣誓效忠制度等条例一道，进一步确立了“爱国者治港”新秩序。在这一新秩序下，“爱国爱港”成为治港者共同的政治理念和价值追求。所有有志进入特别行政区治理架构担任公职者，都必须坚定拥护“一国两制”方针和基本法，尊重特别行政区宪制秩序，尊重中央全面管治权，自觉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和香港的长期繁荣稳定。在这一新秩序下，危害特别行政区政治稳定和政权安全的乱象必

将得到有效治理，香港民主政制将在健康有序的轨道上稳健向前发展。在这一新秩序下，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治理效能将不断提升，实现良政善治有了更坚实的保障。

发言人指出，确保香港新选举制度的落实，是特别行政区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共同责任。中央有关部门将全力支持特别行政区持续加强对新选举制度的理解和认同；支持特别行政区政府依法组织选举，严格规范选举活动，坚决打击各种破坏选举秩序的违法行径，确保即将举行的特别行政区选举委员会选举、立法会选举、行政长官选举顺利有序进行。

发言人表示，我们相信，随着香港国安法和完善选举制度法律的落地执行，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实施和粤港澳大湾区战略的加速推进，香港的发展必将重返正轨，香港必将在由乱转治后由治及兴，续写“一国两制”成功推进的新篇章！

## 香港中联办：

# 新选举制度体系已经形成 相信会得到全面贯彻实施

新华社香港5月27日电 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27日发表声明表示，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当日高票通过《2021年完善选举制度（综合修订）条例草案》，这标志着新形势下香港特区选举委员会选举、立法会选举和行政长官选举的制度体系已经形成，对此我们表示祝贺。

声明指出，条例草案贯彻落实了全国人大“3·11”决定和全国人大常委会“3·30”修法的精神，合理吸收立法会议员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充分体现了香港社会的广泛共识，是一份具有民主性、开放性和进步性的法案。通过

后的法案维护了宪法和香港基本法确定的香港特区宪制秩序，把以爱国者为主体的“港人治港”原则落到了实处，有力保障了香港永久性居民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一套符合香港实际情况的民主选举制度。

声明表示，条例草案包括了对8部主体法例和24部附属法例的修订，计17万余字。特区政府为条例草案的起草、修改和通过做了大量扎实有效的工作，包括举办多场座谈会和运用媒体网络，宣传解读修法原则和政策，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认真履行了主体责任。

声明指出，本地立法的审议表

决过程，还让人们看到了立法会高度负责、认真细致的专业精神。立法会内务委员会先行成立小组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讨论本地立法原则和政纲。立法会法案委员会密集举行12次会议，逐条审议草案。立法会议员深入业界、社区，收集广大市民的建议，对条例草案进行认真审议，向特区政府官员提出质询。所提意见获特区政府充分吸收，特区政府共提出369项修正案。本次立法的过程就是发扬民主和坚持法治的过程。

声明强调，法律的生命力在于执行。相信有特区政府和香港社会各界共同努力，香港的新选举制度一定会得到全面实施。

本报讯（记者 王硕）5月20日至5月22日，围绕“三北防护林建设”，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主任李伟率调研组赴山西开展专题调研。

调研组在太原召开座谈会，听取山西省“三北防护林建设”情况汇报，与省直相关部门进行广泛交流，并就有关问题提出了意见建议。调研组还深入吕梁市柳林县，临汾市永和县、隰县等地，实地了解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三北工程生态经济型防护林建设等工作，并在红军东征永和纪念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调研组对山西四十余年来在三北防护林建设方面的成绩给予肯定，认为极大改变了当地的生态状况，并探索出一系列行之有效并值得推广借鉴的模式与范例。面对三北工程建设正处于难度叠加、逆水行舟、不进则退不进则退的关键期，调研组建议，要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紧围绕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聚焦工作重点，加强巩固、修复、拓展，注重提质增效；坚持艰苦奋斗，久久为功，着重解决资金、科研、人才问题，全面推进三北工程建设高质量发展，为生态文明建设作出更大贡献。

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副主任姜大明、任亚平、刘雅鸣，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张建龙，全国政协常委周然以及多位全国政协委员参加调研。全国政协委员、山西省副省长张复明参加座谈，副省长韦韬汇报情况，山西省政协副主席王立伟陪同调研。

# 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调研组赴晋开展调研

围绕「三北防护林建设」

## 围绕“边疆地区发展与安全”

# 全国政协民宗委调研组赴吉开展调研

本报讯（记者 高峰）5月24日至27日，全国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副主任杨小波率专题调研组赴吉林省，围绕“边疆地区发展与安全”开展专题调研。

26日，调研组在长春市与吉林省相关领导和部门负责人进行座谈、互动交流，提出意见和建议。吉林省副省长李伟介绍相关工作情况，省政协副主席李龙熙主持座谈会。

调研组指出，吉林省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实施兴边富民行动，有效衔接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加大培育和壮大边境地区特色产业，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不断巩固边疆地区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边疆治理和国家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以政治

安全为根本，以经济安全为基础，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国家安全贯穿到党和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加快边疆发展，确保边疆巩固、边境安全。

调研期间，调研组先后深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延吉市北山街道丹英社区、朝鲜族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馆、圈河口岸、防川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进行实地考察。在和龙市柳洞村、图们市水南村、琿春市防川民俗村等地，调研组成员分成三个小组，分别入村入户进行走访，与村民详细交谈，了解他们的生产生活情况等。

调研组表示，将认真总结梳理调研中发现的工作亮点和存在问题，广泛听取意见建议，积极建言资政，进一步凝聚共识，为推动边疆地区发展与安全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

全国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副主任罗黎明参加调研，吉林省政协副主席李维斗陪同调研。

# 全国政协“进一步完善高校教师多元分类评价体系”提案办理协商会在京召开

（上接1版）推进高校教师多元分类评价势在必行，要鼓励不同类型的高校按照岗位类型、研究类型、学科领域、专业门类等进行分类评价，职能部门要加强对相关工作的宏观指导，为推进高校教师多元分类评价改革营造良好环境。希望提案承办单位对提案者和委员们提出的意见建议深入分析研判，积极吸收采纳其中的合理化建议，共同推动高校教师评价改革取得新成效。

全国政协提案委员会副主任支树平主持会议。据介绍，今年两会后，全国政协主席会议审定了《全国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重点提案题目和督办方式》，共确定了76个重点提案题目。其中，民盟中央等提交的“关于进一步完善高校教师多元分类评价体系的提案”，由提案委员会通过召开提案办理协商会进行督办。

全国政协副秘书长张道宏，全国政协提案委员会副主任胡四一等参加会议。

# 前4月我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增长14%

新华社北京5月27日电（记者 于佳欣）商务部27日发布数据显示，前4个月我国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2228.7亿美元，同比下降5.2%，但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额增长14%。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高峰在当天召开的例行新闻发布会上介绍，1至4月，我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非金融类直接投资59.6亿美元，占同期对外投资总额的17.4%，较上年提升1.8个百分点。

我国对多个领域对外投资持续增长。分行业看，1至4月，流向制造业的投资57.2亿美元，同比增长23.5%；流向信息传输业24.4亿美元，同比增长23.2%。

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大项目较多，且集中在交通运输、电力工程等领域。商务部数据显示，前4个月，我国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在5000万美元以上的项目242个，较上年同期增加12个，合计610.4亿美元，占新签合同总额的85.4%。

地方对外投资占比近八成。其中，长江经济带地区企业对外投资135.7亿美元，同比增长20.9%，占全国对外投资的约4成。

业内人士表示，2021年中国对外直接投资规模将基本持平或略有增长，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有望保持稳定增长。



5月27日，由中共北京市西城区委宣传部、中共北京市西城区委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等单位共同主办的“永远跟党走——红色记忆摄影作品展”在民族文化宫开幕。来自全国各地的摄影爱好者来到展览现场学习交流。本报记者 贾宁 摄

## 永远跟党走

# 春风又绿岭南村

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完善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办法等政策性文件。除了政策的有利加持，广东还从试点示范着手，鼓励基层先行先试，通过试点探索路径，有效提升了土地流转和规模经营层次和水平。

2020年，汤惠君就土地利用问题再建言，提出利用国家土地全域综合整治的契机，通过采取相关的措施引导农民把细碎化的农田进行规模化经营。“乡村振兴是一项长期的、任重道远的工程。”汤惠君表示，将会持续跟踪关注这个问题。

“不是搞一次就完了，每一年做完后，发现值得深入研究的问题，我们再进行深化。”陈祖煌告诉记者，在2019年第二季度省政协常委会会议上，关于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讨论此起彼伏。这一议题的起源正是2018年民主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如何补齐农村基本公共服务短板。

有了前一年民主监督的基础，常委会议题议政更加有的放矢，并把焦点落在了如何用好政策上。省政协常委们建议，加大政策宣传培训力度，使基层

干部了解掌握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各项政策，真正吃透上级精神，成为政策落地见效的桥梁，确保上情下达和下情上达渠道的畅通无阻。

2019年9月召开的“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推进乡村振兴”对口协商会，2020年12月召开的“进一步深化珠三角村改居综合配套改革”专题协商会，都是在民主监督调研的工作基础上，不断深化认识、深度思考、深入讨论的成果。

持续三年的民主监督调研之后，陈祖煌透露，省政协农业农村委探索建设乡村振兴委员实践基地和调研协商联系点，为委员助力乡村振兴提供平台，把政协专题调研、专题协商建立在扎实的调研工作基础上，并探索推动协商民主融入当地农村社会治理。

## ■ 温度

约500人次政协委员、专家学者参加了民主监督调研，很多委员连续三年一次不落。来自清远的省政协委员王清参加了三年的民主监督活动，“作为基

层的委员，感受乡村可喜的变化，十分自豪。”

民主监督为广东乡村振兴带来了实打实的成效——农村人居环境“靓”起来，农民收入增加了，群众精神面貌发生喜人转变，自我发展意识大大提高。参与调研的委员们见证了农村面貌历史性的变化。

“有了这样翔实的调研数据，我们写的提案不再是空中楼阁，更实事求是、切中要害。”省政协委员、华南农业大学林学与风景园林学院教授唐明表示，民主监督调研既有效地监督了别人工作，更让自己的履职工作提质增效。

民主监督的过程，成为政协委员了解体验乡村振兴战略带给农村新变化的过程，成为政协委员发现问题、研究问题、提出解决问题方案的过程。

“通过民主监督调研活动，不单单对政协机关，对市县两级的政协如何更好地开展民主监督或者说履行监督职能，都有很好的启发。”省政协副主席林雄说。

是监督指导，更是鼓舞干劲，有效推动了当地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

这样的“正能量”也体现在对政府职能部门的工作促进中。在2018年的监督调研中，调研组发现存在宜居乡村建设的补助范围和标准有争议的问题，并将此问题及时反馈至省财政厅。省财政厅迅速跟进，针对问题作了补充规定，为基层落实政策提供更清晰的指引。“一起找问题，一起研究，一起提出合理的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省政协副主席邓海光表示，政协民主监督不带有强制性，靠的是以理服人，靠的是真心灼见。

正是这些铁杵成针的努力，形成了一份份高质量的民主监督调研成果。连续三年，省政协关于乡村振兴的民主监督调研报告都获得了省委书记、省长的批示肯定，并要求相关部门认真研究采纳报告提出的建议，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通过三年持续开展乡村振兴民主监督活动，督出了凝聚力，督出了影响力，督出了助推力。”王荣表示，要通过发挥协商式监督的特色优势，真正把问题找准，坦率提出批评和建设性意见，切实增加政协民主监督的广度和深度，并让其保持温度。

（上接1版）在专项民主监督调研过程中，省、市、县三级政协“联合行动”，全国、省、市、县（区）四级委员踊跃参与，通过集体座谈、个别访谈、资料核查、现场查看、问卷调查、委员蹲点、回头看等方式走村访户、深入基层，摸清了广东省乡村振兴的“家底”与“痛点”。

“地毯式”的调研让四级政协委员一起交流、相互学习，接了地气，“四级政协委员携手合作开展民主监督，能够充分把脉乡村振兴工作，从各个方面提出良策，更好地解决问题。同时开阔了视野，提高了建言献策的水平。”广州市增城区政协委员钟碧莹说。

除了政协委员，省直部门负责人和民主党派、工商联成员以及专家学者也共同参与民主监督调研，一起“睁大眼睛找问题，开动脑筋出点子”。2019年、2020年，把脉乡村振兴的协商式民主监督持续开展，这项在全国颇具创新意义的探索，凝聚成了加速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强大合力。

## ■ 深度

乡村振兴涉及面广，需要久久为功。持续三年的民主监督主题都是乡村

振兴，但侧重点不同，着力点渐深。2018年重点聚焦广东省乡村振兴组织领导和体制机制、乡村振兴政策体系规划和制定以及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三大领域。2019年聚焦脱贫攻坚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两大领域。2020年的焦点点，则是脱贫攻坚产业化长效机制和富民兴村产业发展情况。但无一例外的是，每次民主监督调研都是融协商、监督、调研于一体，走进村入农家，调研工作接地气、沾泥土。

“在乡村振兴的工作上，党政和政协的目标都是一致的。当然，各自的方式不同，政协有政协的优势。”在省政协农业农村委主任陈祖煌眼中，来自各个界别的政协委员便是推动乡村振兴工作的优势所在，另外，政协可以充分调动各种资源，持续不断地跟踪推进工作。

2018年，省政协委员、华南农业大学教授汤惠君在前往吴川市调研的高速公路上，看到道路两侧很多平坦的土地都荒废了，“现在的乡村土地利用效率不高，宅基地和建设用地闲置现象比较明显。”她建议，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要大力推进土地确权工作，为农民的土地流转提供保障。

这些声音被政府部门采纳，广东相继出台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